

天津市北辰区教育局文件

津北教团字(1997)6号

关于开展北辰区优秀少年团校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中学团委(总支):

少年团校是少先队员学习团的基础知识,接受团前教育的重要课堂,也是推荐优秀少先队员做团的发展对象的重要基地。多年来,我区少年团校在各级党团领导的重视和支持下,得到了蓬勃发展,并以其经常化、系统化的教育,贴近初中生的思想实际和生活实际,得到了队员的欢迎,使一批批少先队员合格地跨入共青团组织的大门。为了进一步做好团队衔接工作,推动少年团校的健康发展,促进“推优入团”工作的深化,区少工委、局团委决定开展北辰区优秀少年团校的评比活动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评选范围:有五年建校史的中学少年团校

二、评选条件:

1、面向全体少先队员,重在培养教育。帮助队员了解团的基础知识,增强团、队组织观念,提高思想素质,确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。少年团校成为“推优入团”系统工作的重要一环。

2、制定培训管理制度,树立系统的教育思想,有确定的组织机构,聘有专人担任教师,规定固定的授课时间。

3、教学有系统、有计划,做到培训经常化、形式多样化,队员的培训率达到85%以上。

4、选择有利的教育时机,开展适合初中少先队员心理特点和成长需要的教育活动,教育效果显著。

5、注重抓好典型、培养骨干、树立榜样,带动全体。

三、评选办法及要求

- 1、参评学校需整理3000字工作总结一份，并附学校有关制度及本学年教学计划一份，于4月20日前报局团委。
- 2、区少工委、局团委将在庆五四大会上对优秀少年团校给予表彰。
- 3、各校团委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工作总结要真实、全面地反映工作情况。

北辰区教育局团委

北辰区少工委

一九九七年四月十日

抄报：团市委学校部、少年部和团区委。

45

同友
林
4.10

9). 4. 11.

承办部门:

拟稿人：杨国珍

附件:

发文时间: 97年6月10日

发文字号: 津教团字 (1997) 6 号

打字：

校对：

印发份数：30份

主送:

抄送：

抄报：团市委 学校部、少年部和团区委

标题:

关于开展北辰区优秀少年团校评选活动通知

天津市北辰区教育局

关于开展北辰区优秀少年团校 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中学团委(总支):

少年团校是少先队员学习团的基础知识,接受团前教育的重要课堂,也是推荐优秀少先队员做团的发展对象的重要基地。多年来,我区少年团校在各级党团领导的重视和支持下,得到了蓬勃发展,並以其经常化、系统化的教育,贴近初中生的思想实际和生活实际,得到了队员的欢迎,使一批少先队员合格地跨入共青团组织的大门。为进一步做好团队衔接工作,推动少年团校的健康发展,促进“推优入团”工作的深化,区少工委、局团委决定开展北辰区优秀少年团校的评比活动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:

- 一、评选范围: 有五年建校史的中学少年团校
- 二、评选条件:

1. 面向全体少先队员,重点培养教育。帮助队员了解团的基础知识,增强团、队组织观念,提高思想素质,确立正

天津市北辰区教育局

47
确定的人生观和价值观。少年团校成为“推优入团”系统工作的重要一环。

2. 制定培训管理制度，树立系统的教育思想，有确定的组织机构，聘有专人担任教师，规定固定的授课时间。

3. 教学有系统、有计划；做到培训经常化、形式多样，队员的培训率达到85%以上。

4. 选择有利的教育时机，开展适合初中少先队员心理特点和成长需要的教育活动，教育效果显著。

5. 注重抓好典型、培养骨干，树立榜样，带动全体。

三、评选办法及要求

1. 参评学校需整理3000字工作总结一份，并附学校有关制度及本学年教学计划一份，于4月20日前报局团委。

2. 区少工委、局团委将在庆祝五四大会上对优秀少年团校给予表彰。

3. 各校团委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工作总结要真实、全面地反映工作情况。

北辰区教部同团委

北辰区少工委

1991.4.10